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CHUAN金川

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 LTD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建議採納本公司之新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宣佈其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以取代現有大綱及細則。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形式批准後，方告作實。

建議採納本公司之新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而作出。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現有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大綱及細則」)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便再沒有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就本公司之現有章程細則(「現有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符合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一年修訂本)下適用規則及應付有關規則之某些實際問題。

由於建議修訂繁雜，故董事會欲採納新章程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以取代現有大綱及細則，而非按逐一基準修訂現有細則，以免可能於日後導致混淆及複雜。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形式批准後，方告作實。

載有(其中包括)新章程細則之主要條文概要及召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德銓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楊志強先生、張三林先生、張忠先生、鄧雯女士及羅莉亞女士；三位非執行董事郜天鵬先生、喬富貴先生及周小茵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德柱先生、胡志強先生和嚴元浩先生。